

議員姓名： 陳方安生

須予登記的個人利益

其他

9. 根據登記個人利益指引所述的目的，如你認為仍有一些個人利益應予公開，但這些利益並不在上述八類利益之內，請提供有關詳情。

文章刊載於2008年1月12日《蘋果日報》而獲得的稿費。

簽署： (簽署)

姓名： 陳方安生

日期： 2008年3月10日

本文件只為譯本，登記事項以
2008年3月11日登記的
原文為準。

This is a translated version only;
please refer to the original version
registered on 11-3-2008 for an
authentic record of registered items.